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48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 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否。

● 本次担保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万元）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21,604.20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被担保子公司存在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情况，均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范围内，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2025 年度担保预计情况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子公司、合营联营企业融资及日常采购开立备用信用证、保函、关税保证保险等业务的需求，董事会同意在往年担保余额基础上，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合营联营企业及子公司之间增加担保额度不超过 360 亿元人民币（实际执行中若涉及外币业务则以当天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的额度计算）。公司对被担保方按照控股子公司、联营合营公司进行分类，在资产负债率 70%（以上/以下）同等类别的公司范围内进行内部额度调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1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92、109)。

二、2025 年 4 月担保实施情况

币种: 人民币 单位: 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本月新增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是否存在反担保	资产负债率是否 70% 以上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000.00	一年	保证担保	否	否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控股子公司	21,604.20	长期	保证担保	否	否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 (1) 成立日期: 2005 年 3 月 28 日
- (2) 注册资本: 60 万美元
- (3) 注册地址: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东路 125 号
- (4) 法定代表人: 徐锋
- (5) 主营业务: 从事管道燃气(天然气)、燃气汽车加气站(CNG、LNG)的供应; 蒸汽、热水、冷水(除饮用水)的生产、销售; 燃气、供热、供冷设备安装及配套服务; 燃气安全管理服务; 燃气设备、燃气具的生产、销售、维修; 自有设备租赁服务; 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合同能源管理; 综合节能技术咨询服务。(涉及国家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 热力生产和供应(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6) 股权结构: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60%、常州市武进燃气有限公司持股 40%
- (7) 财务数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总资产为 110,808 万元人民币, 总负债为 78,020 万元人民币, 资产负债率为 70.41%, 净资产为 32,788 万元人民币, 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 292,352 万元人民币, 净利润为 31,848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其总资产为 117,450 万元人民

币，总负债为 76,466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65.11%，净资产为 40,984 万元人民币，2025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78,734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7,993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被担保人名称：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1）成立日期：2019 年 9 月 11 日

（2）实收资本：3,000 万美元

（3）注册地址：新加坡

（4）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5）主营业务：贸易

（6）股权结构：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

（7）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110,789 万美元，总负债为 21,581 万美元，资产负债率为 19.48%，净资产为 89,208 万美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 184,945 万美元，净利润为 25,313 万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127,185 万美元，总负债为 8,055 万美元，资产负债率为 6.33%，净资产为 119,130 万美元，2025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25,207 万美元，净利润为 4,608 万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月担保的实施是基于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发生，均在担保预计范围内，被担保方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累计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实际提供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45.45 亿元，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关联方担保余额 0 元；公司为参股公司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向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0.22 亿元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对联营合营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07 亿元；按持股比例对参股公司 Gas shanghai 的担保余额 0.20 亿元；其余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实际提供对外担保余额占公司 2024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104.59%。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